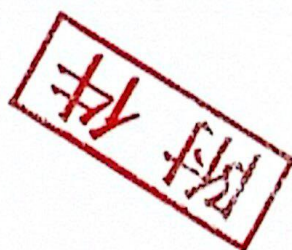


# 基建工程结算审核

## 合 同 书



项目名称: 陕西省汉江监狱基建工程结算审核

项目地点: 汉中市

委 托 方: 陕西省汉江监狱

受 托 方: 陕西天德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: 2025 年 5 月

一、委托方(甲方) 陕西省汉江监狱

联系人: \_\_\_\_\_

电 话: \_\_\_\_\_

受托方(乙方): 陕西天德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王 艺

电 话: 15809167065      0916-8108111

## 二、审核范围:

陕西省汉江监狱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核。

### 三、审核服务期限

审核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。

#### 四、委托方权利及义务:

1、有权获得真实的审核报告，并随时掌握审核动态。依法参与审核中的重大决策。

2、有权要求乙方对审核中的问题做出解释。

3、及时提供造价工程师所需全部资料并对其真实性、合法性、完整性负责。

4、为审核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。

5、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工作，在审核过程中如需甲方配合的甲方应授权联系人积极配合。

6、按约定时间及金额支付审核费用。

## 五、受托方权利及义务：

- 1、有权依据国家法规、政策按照法定程序出具审核报告。
- 2、有权到现场实地勘测。
- 3、按照规定时间完成委托业务，出具审核报告，并对真实性负责。
- 4、对在委托业务中的商业机密保密。
- 5、必须按国家的相关法律、法规作好审核工作。
- 6、在合同签订之日后，按委托人要求完成全部审核工作。
- 7、必须坚持公平、公开、公正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为甲方服务，为甲方负责。
- 8、审核报告应在审核资料提交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（由于审核资料不全等原因相应顺延）。



## 六、审核收费标准：

- 1、收费标准：审核基本收费按送审造价的 3.5 %计取，效益收费按核减价的 5 %计取。
- 2、单项工程审核费不足 2000 元，按 2000 元计取。
- 3、付款方式：提交正式审核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付清全部费用。

七、乙方应对甲方提出的保密要求负责保密。

八、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即具法律效力，若一方违约，应给对方负责赔偿。

九、在审核过程中，如发现本协议内容不完善或情况发生变化时，双方应重新协商，签订补充条款，作为本协议书的附件，与协议书有同等效力。

委托方：陕西省汉江监狱

法定代表人  
或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2025年5月19日

受托方：陕西天德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  
或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2025年5月19日

附件